



一位截瘫患者的自白

左叔口述 谢涛整理

你们知道瘫痪是一种什么感觉吗?

这个,我知道,大概就是,躺在床上,人是清醒的,想抬一下腿,明明感觉大脑已经发出指令,可我却是无法动弹;下半身没有任何反应,感觉不到疼痛,也感觉不到它的存在。

去年5月22日,一场突如其来的意外,让我确诊为颈脊髓损伤并截瘫,右侧多根肋骨骨折,左股骨粗隆下骨折,双股骨干骨折术后……一些以前我从未听过的医学名词,不停地进入我的耳朵。同时医生告诉我,我可能这辈子都站不起来了,这让我难以接受!我是父亲,是儿子,更是家里的顶梁柱啊!

我从未曾想过会有这样的一天,我会突然丧失了自主活动能力……

我流泪、崩溃、绝望,甚至产生过自杀的念头。我不停问自己,问家人,问医生,为什么是我?这一切都是为什么?

可是这一切都没有答案,妻子说这就是命,让我接受事实。我不想妥协,不想认输,我还想送女儿出嫁,赚钱给爸妈养老,还想出去赚钱给妻子减轻负担,还想……

我不愿轻易向命运低头,于是我来到了市中心医院康复医学科。在这里,我重拾了对生活的信心。

我得知只要抓住宝贵的康复时间进行训练,肢体功能就有机会得到改善,更有可能重新站起来,我毫不犹豫地配合医生开始了漫长的康复之路。

在康复医学科的治疗期间,我每天都要接受各种康复治疗,从被动活动,到主动活动,再到

肌耐力训练,从床上翻身到坐位平衡训练、辅助站立训练、站立训练;从针灸理疗,到床旁单车,床旁站立……每一项治疗对我而言都十分艰难,但是康复医学科的医护人员们都会给我最大的鼓励和支持,鼓励我加油努力。

还记得我第一次借助助行器站起来的时候,整个治疗室都沸腾了,那是我第一次被自己感动得热泪盈眶,我感谢自己没有放弃,感谢妻子女儿的陪伴,感谢康复医学科的医务人员没有放弃我,感谢所有没有放弃我的人……

功夫不负有心人,随着康复治疗的介入,之前无法动弹的双腿慢慢地有了感觉和力量,长达五个月的康复治疗,我的肢体功能恢复了大部分。我开始从辅助步行到独立步行,慢慢地开始调整自己走路的姿势与时间,每一个小小的进步都让我感到无比的开心,而这一个小小的进步都离不开这群可爱的医护人员……

我知道,我的康复之路仍要继续,但我始终相信,只要努力就会有希望,只要我充满希望与信心,我就能取得最终的胜利。

这就是我的故事,经过系统有效的康复治疗,现在的我已出院,现在的我也能独立完成简单的行走,可以借助辅助器进行自我进食,可以完成简单的日常生活活动。

人不只是需要活着,还需要活得有尊严、有生活质量。我的医生告诉我,康复医学存在的最大意义在于,让那些身体失去部分功能的人,重新燃起对生活的希望,且自信有尊严的继续过好往后的生活。

征稿要求

- 1.除诗歌外题材不限,字数1200至2000字为宜。
- 2.文章要求真情实感,见人见事,不要大话、空话、套话,同时附上作者联系方式。
- 3.投稿邮箱:420918118@qq.com
- 4.奖项设置:一等奖1名,奖金3000元;二等奖2名,奖金2000元;三等奖5名,奖金1000元;优秀奖10名,奖金500元。
- 5.活动时间:2023年2月至2024年2月。

随笔

珍惜

田瑛

记得一个夏天,我去探望她,正值空心菜花开的季节。满园子的空心菜,柳长的叶子,绿色压着绿色。花开也茂盛,和牵牛花类似,颜色有纯白和乳白,令我想起村姑的模样。

婆婆知我喜欢亲近自然,便邀我一起去摘菜。她一边摘菜,一边夸着公公的手艺,还不停给我说一些关于种植空心菜的知识。那一刻,我一边恭身泥土,闻着的芬芳,像从空心菜的花梗传来,又似乎是从它的根部传来,但面对如此的茂盛,我依然想到衰败,落起泪来。

生命何尝不是如此呢?再好的东西都有枯萎的时候。

是啊,时间像飞轮,十年,一晃而过。

后来得了阿尔茨海默病的婆婆留下许多感人且啼笑皆非的事来。而今,她以满脸的安详姿势离开我们快九个月了。

(二)

父亲还是离开了我们。2011年清明的时候,父亲还在,桃花依然很红,梨花依然很白,不知名的花尽情绽放。

我带着伯伯,公婆去医院探望父亲。这是我最后一次探望父亲。

4月18日我在单位审核现场,母亲来电告知父亲快不行了。我飞奔去医院。抵达医院时,我的速度驱散了医院的消毒水味,我灰白的脸,如同医院灰白的墙壁:冰冷,苍白,毫无表情。

我三步并作两步奔向父亲的病房。

哦,病房如此拥堵:几个穿白大褂的医生在忙碌,母亲、大姐、二姨、表姐、大姑儿子……

父亲正在输氧。一根管子插入他的鼻孔,另一根从他的口腔进入,不知深浅的插入他的喉咙,进口的纱布鲜血淋漓。

我看见胸测仪在靠近父亲床边的桌上波动。我顾不得许多,扒开亲人,冲上去抓住父亲微凉的手。

“牙儿(爸爸),满妹来哒。”那一刻,父亲眉宇的两道平川

中元节前一天很凉爽,因为母亲生日,我们于神农公园一家饭店就餐。

饭前,我们陪她湖边漫步,忽远忽近的香火味,勾起我对已故亲人的怀念,我牵母亲的手更加抓紧母亲。

(一)

生死是呼吸间的事。

除夕晚上九点,婆婆去世,我们从康复中心将她送至平山塘星桥村。

婆婆从医院出来,正值2023年辞旧迎新时刻,起伏连绵的鞭炮声不断为我们开路,我的思绪如车轮,在漆黑不平的柏油路上滚动,而我的记忆,也在马不停蹄中奔跑。

我记起2010年婆婆的第一次住院。那日,老公出差在外,我在医院守夜。

九点时分,婆婆安详入睡,而我的内心却像窗外的枝条,上下摆动,从未停歇。

我来回徘徊在病房的窗口,始终难以入眠。

那时广场上依然车来车往,医院的人依然川流不息。什么送饭的、探病的匆匆来去。我突然想起糖尿病晚期住在中医院的父亲,他的身体已经开始浮肿,胸闷时喘息困难,他的脚也开始烂掉,曾经胖胖的他已经骨瘦如柴。

收拢思绪,婆婆还在安睡,但清瘦的她显然不如从前健硕。

那些时日,我的内心一直呈佝偻状。

天亮时婆婆醒来。她用有些呆滞目光望向我。

她说:“你‘爹爹’(公公)还有五天来株洲,因为你快生日了。”我的心突然软得跟棉花似的,眼泪“吧嗒、吧嗒”落下来,许多语言如鲠在喉。

我最终什么也没有说,只是用手来来回回抚摩婆婆被针扎得发紫的手背。

往事不堪回首。说起我的婆婆,在村子里是口碑极好的一个人,我和她相处几十年,留下许多感人的故事。

现代诗

陌生人之诗

罗遇真

陌生人会读到这首诗
但仅仅是读到
一些回答将理解
独处的时间,另一些
也不能预料诗的命运
这是我与你见面的寂静时刻
人类:一个虚词
将写作与读者的时间压缩到
不可能的相遇中
但无缘的不会读到这首
读到的已是诗的一部分
你将像其中某个句子被陨落
像语言摇晃我们的命运

散文

银杏

钱续坤

如果把金秋比作一场缤纷绚烂的演出,那么银杏绝对是这场演出的主角之一。她之所以能够久久地吸入眼球,深深地摄入人心魄,绝非那闪着银色光芒的枚枚白果,而是在于遮天蔽日且纤尘不染的一树金黄。这种金黄不像稻穗那样沉甸甸的过于炫耀,不似油菜那样黄灿灿的显得轻佻,她干练、内敛、矜持、俊美,只需过往的秋风将季节的帷幕悄然拉开,便用一种飞舞透彻心扉,便以一种高贵彪炳史册。

显然,我是这场演出的忠实观众,春夏秋冬从不缺席;同时我也知晓,任何演出都有从序幕到高潮的渐进过程,因此先不要急于把这位主角想得过于完美。在气象万千的阳春时节,素面朝天的银杏经过春雨的几次沐浴、春风的几度召唤,才肯姗姗地梳妆打扮,先是枝头的翡翠明珠逐渐膨胀,继而躯干的碧绿玛瑙日益丰满,最后是周身都披上蕊萼的羽衣霓裳。其实这身“天然去雕饰”的装束,在春天根本独领不了风骚,因为她的个体葱茏只能作为姹紫嫣红的陪衬;或者说在万紫千红的春天,争奇斗艳的百花抢占了各种演出的风头,懂得自知之明的银杏甘愿退居其次——此为她的美德之一。

蝉鸣四起,意味着酷暑莅临。此时的银杏,枝繁叶茂,绿树成荫,微风过处,千扇齐摇,带来的既有视觉的美感,更有听觉的愉悦。我知道,这是她在开始调试演出的音响效果——“沙沙”声是谁在窃窃私语,“簌簌”声是谁在絮叨不停,“赫赫”声谁在交头接耳?很显然,这曲音响的弹奏者是那不谐乐理的风雨,这也难怪银杏为什么有时候是妙手轻抚,有时候是珠落玉盘,有时候是手忙脚乱。好在银杏有足够的耐心、持久的恒心和钻研的专心,经过反复多次的演练,这才使得她在大戏开场之后胸有成竹,临阵不乱——此为银杏的美德之二。

银杏的美德之三在于她的性格温和,胸襟坦荡。在秋天的舞台上,红枫喜欢急功近利,属于京剧中的武生;而荷莲的风韵已不再犹存,算是步履蹒跚的老旦;银杏却并不急于粉墨登场,依旧我行我素地矜持着,沉稳着,她在静等一阵紧似一阵的秋风,由南飞大雁的翅膀掠过。我仔细聆听过这风声,亲切却不呜咽,急切却不肃杀,犹如高潮来临之前的鼓点,总是给人以翘首的期盼和热烈地鼓掌。可就在你稍不留神之际,银杏已经改变了生命的绿色,豁然亮出一树一树的金黄;这抹黄色,在一切色彩之中最透明,最抢眼,也最能代表生命的暖——原来,银杏是以花旦的角色精彩亮相的。这个时候你不妨仔细端详了,她会毫不保留地将纯净亮丽展示出来,将恬静美好彰显出来,将清奇风骨呈现出来,这种坦荡胸襟会敦促你学着王维的样子,对她颌首吟咏:“文杏裁为梁,香茅结为宇,不知栋里云,去做人间雨。”同时你也将顿悟:这或许就是“金秋”得名的由来之一吧!

演出的高潮部分自然赏心悦目,银杏的谢幕同样富有诗意。在慷慨地奉献出孕育的白果之后,这位风情万种的花旦懂得:落下是大地的召唤,腐烂是生命的轮回。也就是大雁南飞的当头,寒潮过后的翌日,那些珠光宝气的银杏似乎得到了统一的命令,叶子扑扑簌簌地跌落枝头,尔后洋洋洒洒地漫天飞舞,好似“飒爽英姿翩然下”,仿佛“满城尽带黄金甲”;树底下更像是铺成了一地锦绣,让人不忍卒看,每个人都在心里祈求着:就让这金色的地毯永久地铺在地上吧!仿佛这满树的金叶飘零殆尽之日,这满地的金色地毯彻底消失之时,令人眷恋、令人陶醉、令人牵挂的金色秋天,就一去不复返了。

既然是这场演出的忠实观众,每年的秋天,我都会捡拾几枚漂亮的银杏树叶,夹藏在喜欢的诗文集里。既不做标本,也不做书签,只是希望闲暇时刻,认真品读它……

生活家

美酒加咖啡

满学东

激动流下眼泪,偷偷用眼泪在咖啡杯口画了一圈。所以第一口的味道,是带着思念被压抑许久后发酵的咸味。从此空姐便爱上这款咖啡,直到有一天空姐不再当空姐,回到旧金山家后突然想喝却找不到,才意识到咖啡是酒保特意为她创造的,空姐也开了爱尔兰咖啡店。这便是为何爱尔兰咖啡,最早出现在爱尔兰,却盛行于旧金山的原因。

其实鸳鸯咖啡也并非我们中国“美酒加咖啡”组合的先例。2013年,我还在航空公司实习,出差去上海,到了上海甜爱路,在甜爱咖啡馆喝了“百利小姐”。把爱尔兰威士忌酒换成百利甜酒,就是“百利小姐”。我曾想爱到底是什么模样?爱就像一杯百利咖啡,混搭着巧克力的甜,百利酒的辣,还有咖啡的苦。说不出的混合味道,如同五味杂陈的生活。所以,我在航空公司上班,每天晨起就想美美地喝上一杯“百利小姐”,享受一个人的休闲时光。

香港作家刘以鬯的作品《椰风蕉雨》里“Kopi-O”也是一种混合咖啡。那是一种加糖去奶的南洋风味的黑咖啡,

纹深锁着,形成的沟壑,不知道是疼痛还是岁月的沧桑。

医生说,父亲救不过来了。一种从未有过的疼揪住我,仿佛父亲痛苦的面容,那种痛让我极度眩晕与恐惧……

父亲老去后埋在乡下。那么多年,他一直活在我的心上。浅睡时,我常常梦见自己骑坐父亲背上,那些往昔缺失的快乐,像一只忧伤的鸟,时常光顾我。

(三)

是的,逝者已逝,我们唯有珍惜身边的亲人。

我常常被母亲感动。

说实话,我多次提笔写母亲,每次都搁笔了。不是我不想写,而是我觉得,天下语言,用在写母亲上,难免显得清浅。

母亲在,我感觉特别的幸福。每次母亲生日,家里都喜欢安排在那家神农公园内的这家饭店吃饭。有一回,我们在那里吃完晚饭,夕阳不见了。我们漫步湖边,湖边的夜灯很美,晚风将她染黑的短发吹起,我以为那是幸福在飞。

父亲走后,我们兄弟姐妹对她尤其珍爱。外地工作的哥哥常说:“我们就一个妈了,一定要让她幸福。”

我对老公说:“我就一个妈了,无论她说什么你都要包容。”

弟弟不喜欢说,他和母亲住一起,弟媳却说,母亲就喜欢和他们住,她习惯了。

是的,母亲今年84岁了,她的身体还不错,脑壳清晰,还会玩智能手机。

母亲喜欢我带她户外走走,也常常和我说起一些过去的事情。

记得母亲79岁生日,我写下如此一段,算这篇的收尾吧:满树的桃花开了,像年龄一样开。我手捧着它,献给我的母亲。她的笑容,像一本旧书,打开褶皱似的纹理。我一字一句地读,那么多的美,被认领。如同记忆里的四方桌,盛放着一碗蛋花汤,母亲搅动勺子时,掀开金色的涟漪……